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TAL RESOURCES UTILIZATION LIMITED**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6)

**澄清公佈  
簽訂涉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的  
年度供應協議**

茲提述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15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包含簽訂涉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的年度供應協議。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為協助依賴該公佈英文版本的投資者，董事會謹此提供該公佈第7頁上香港中涼再生礦冶投資有限公司之股東名稱的英文翻譯：

- 涼山州礦冶投資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其英文名稱的翻譯為Liangshan Mining and Metallurgy Investment Hol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 涼山州國有投資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其英文名稱的翻譯為Liangshan State-Owned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 涼山彝族自治州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

其英文名稱的翻譯為State-Owned Assets Regulatory Commission of Liangshan Yi Autonomous Prefecture。

英文翻譯僅作識別用途而並非上述任何實體的正式註冊名稱。

除上文所披露外，該公佈英文版本內的所有資料維持不變。為免產生疑問，該公佈的中文版本內就以上事項並無須任何變更及澄清。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主席  
俞建秋

香港，2018年6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俞建秋先生（主席）、鄺偉信先生、黃偉萍先生及朱玉芬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廷斌先生、潘連勝先生及任汝嫻女士。